

证券代码：430375

证券简称：星立方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12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7 月 11 日 15:00—2024 年 7 月 1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

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75	星立方	2024年7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卓纬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23年4月15日到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5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拟提名如下人员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赵起高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2、同意选举尹晓卓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3、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刘宇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4、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东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5、同意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马啸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到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拟提名如下人选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1、同意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杨杨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 2、同意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温博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由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7 月 10 日 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10 号南天大厦五层 510 房；

联系电话：010-62666727；

邮政编码：100085；

联系人：马啸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5 日